

# 安徽省物业管理协会

---

## 关于坚决抵制非法社会组织的倡议

各会员单位：

3月20日，民政部等22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铲除非法社会组织滋生土壤净化社会组织生态空间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社会组织按照“六个不得、一个提高”依法登记、依法运作，不得与非法社会组织有任何勾连或合作。省民政厅等20家省直部门联合发文，要求在全省范围内开展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工作专项行动。为深入开展专项行动，净化社会组织生态空间，结合我省物业管理行业情况，现面向会员单位发出如下倡议：

**一、坚持党建引领，提高政治站位。**各会员单位要深入贯彻落实《通知》精神，认真学习党和政府关于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的一系列通知要求，吃透文件精神，切实增强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要进一步发挥党组织在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强化“主人翁”意识，坚持党员带头引领，做好典型示范，踊跃参与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相关行动，为社会组织领域正本清源贡献力量。

**二、形成工作合力，抵制非法组织。**要严格对照《通知》要求，坚决做到不与非法社会组织勾连或为其活动提供便利；不参

与成立或加入非法社会组织；不为非法社会组织开展活动提供任何便利；不为非法社会组织进行虚假宣传；不参加非法社会组织开展的一切活动；不为非法社会组织“站台”或“代言”。同时，结合企业和在管项目实际，加强所属员工及广大业主和服务单位的宣传引导工作，努力形成抵制非法社会组织的强大合力，

**三、增强辨别意识，织密筑牢防线。**广大会员单位要提高防范意识，保持高度警觉，在参加相关活动前，应登录“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http://www.chinanpo.gov.cn/>)、“中国社会组织动态”微信公众号或“安徽省社会组织信息平台”(<http://39.145.0.183:8010/>)查询该组织身份的真实性、合法性，防止上当受骗。发现非法社会组织线索，及时向民政部门举报，持续挤压非法社会组织活动空间，铲除非法社会组织滋生土壤，为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营造良好氛围。

